



成交通知书

樟树市海鹏建材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所递交的江西省路港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品预制构件厂原材料碎石采购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592000 元。

供货期：暂定 12 个月，计划开始时间暂定为 2025 年 9 月，分批次供货，具体供货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日内到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河西码头与江西省路港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采购人：江西省路港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通航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0 日

3601020380492

3601020106465